

實踐大學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學生事務會議記錄

會議時間：中華民國 106 年 11 月 30 日(星期四)上午 8 時 30 分

會議地點：校本部 L 棟二樓大會議室/高雄校區會議室

記 錄：

提案一：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生懲處案。

決 議：照案通過。

提案二：修正實踐大學弱勢學生助學計畫之生活助學金實施要點案。

決 議：部分條文內容修正付委通過。

提案三：擬訂定「校本部學生社團辦公室管理要點」案。

決 議：經研討與審議請先實施部分文字修正作業後，再請業管單位課指一組蒐整學生社團負責人(代表)意見後，於下次學生事務會議召開時提案研討。

提案四：新訂「實踐大學境外實習學生心得競賽獎勵作業要點」案。

決 議：照案通過。

提案五：105 學年度優良導師提名案。

決 議：照案通過。

提案六：實踐大學學生手冊優良導師甄選辦法修正案。

決 議：照案通過。

提案七：105 學年度優良導師提名案。

決 議：照案通過。

五、臨時動議：委員建議：議程資料在會議前即先行送會委員卓參，精簡會議時間。提案內名詞解釋請業管單位查證，有助於學生了解內容所示的名詞內容。主席指示：文字釋義與修正內容，考量法規實施的時效性，請業管單位就名詞與內容再做深層了解與增列後，付委修正通過，以符實需。另議程資料請出席委員先行研析乙節，請業管單位循此方式提前備妥送請委員卓參。

六、主席結論：略。